太仓市“十四五”养老服务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太仓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关键时期，是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实施的加速期。为贯彻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和国家、江苏省、苏州市养老服务“十四五”规划文件精神，特编制本规划，规划期为2021年至2025年。

一、发展背景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太仓坚持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围绕“城乡一体·普惠养老”的目标战略，着力深化改革创新，实现养老服务从民政服务向共建共治转型，从兜底保障向普惠均衡转型，从基本服务向多元供给转型，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文化互助协同发展的“县域养老1.0”样板特色鲜明，受到国家民政部、省、苏州各级的充分肯定，民政部养老服务司主持编写了《县域养老：太仓养老服务透视》一书，我市养老工作获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通报表彰，2021年荣获中国康养百佳县市首位。

1. **城乡供给更加全面均衡。**“十三五”期间，我市紧扣高质量主题，全省率先推进镇级养老机构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转型，全市新建成7家镇级养老机构、6家镇级养老“综合体”，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实现城乡广覆盖。三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村（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站）覆盖率达100%，“1+N”社区养老模式广受好评，居家社区养老月服务6万余人。市老年大学新校区全面运营，三级老年大学实现城乡广覆盖，在校学员突破4万人。“家庭养老夜间照护”“物业+养老”“金融+养老”等新模式全面涌现，有力满足了老年人多层次服务需求。

2. **协同发展引擎更具活力。**2016年创新设立养老组织公益园、2018年率先成立县市级养老服务行业协会、2020年率先设立市级养老服务体系指导中心，“三位一体”人才组织增能发展保障网更加高效，“三奖励三补贴”的社会化奖补激励体系全面形成。“校地合作，产学融合”更加深入，“智库养老太仓研究院”等“产学研一体化”研学阵地全面建立，培育和引入了33家养老组织和企业、250多名老年社工、1530名养老护理员。每年发布《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名录》，全市居家和社区养老实现100%社会运营，养老机构公建民营达50%。

3. **综合监管更加科学高效。**高度重视养老服务工作，2019年牵头组建了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构建了党委政府统筹、民政牵头、部门联动、联合攻坚的全方位协同机制。创新“专业机构考评+政府监督抽查”相结合的考评制度，共建共治共管发展格局更加高效。创新组建了太仓市养老服务安全督导联盟、养老机构消防救援实训基地，编制“养老机构百条安全知识口袋书”，多元共管的养老安全管理体系更加科学有力。

4. **积极养老文化特色鲜明。**“十三五”以来，我市不断丰富“富裕型中国长寿之乡”文化内涵，推动市、镇、村三级老年教育网络实现全覆盖，积极老龄生活方式得到广泛推行。全省率先试点互助养老，实施“银龄伙伴计划”，建成互助小组500多个，我市互助养老入选全国农村养老服务案例。打造“颐养金仓”养老品牌，全省首创养老护理员节，发布养老护理员主题曲，连续五年举办丰富多彩的职业培训、能力提升、才艺展示活动，养老品牌文化日益发展。

（二）面临形势

1. **国家战略引领新的目标定位。**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和健康中国战略对养老服务体系、体制机制、要素支持、业态模式、适老环境创新上提出了全新的目标和需求，太仓养老体系建设必须着眼国家发展战略，创新发展举措，不断完善老年保障政策，强化数字要素赋能，扩大养老服务供给，拓展养老消费市场，建设老年友好社会，推动县域养老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

2. **重度老龄化供需矛盾更加凸显。**“十四五”期间，太仓老年人口规模持续扩大，全市老龄化率将一直高于30%，老年人对高品质、高效率、高标准的养老服务预期将不断提高，农村日间照料和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发展水平还不均衡，失能失智老年人长期照护压力不断增加。我市养老服务供需矛盾更加凸显，康养社区建设存在短板，优质养老机构“一床难求”与部分养老机构床位空置现象并存，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专业性有待进一步提升，养老社会组织和企业专业能力还存在差距，社会力量运营可持续发展模式尚未清晰，营商环境需要进一步优化，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综合监管、市场消费能力等方面的短板问题亟待解决。

3. **高质量转型带来全新发展机遇。**当前，太仓经济社会发展正加快向“高质量”“一体化”转型升级，未来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加速发展，将推动养老服务管理机制、服务方式、发展模式革命性变革。围绕建设“现代田园城，幸福金太仓”，拼出太仓速度，实现跨越发展的使命任务，太仓养老事业发展要牢牢抓住新的历史机遇，找准新的历史定位，加速在新格局中厘清养老服务工作的新目标和新使命。同时，加快融入长三角一体化、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大局，推动长三角养老人才资源、市场要素加速流动，必将带动太仓养老服务市场快速成长，实现养老服务事业和产业协同发展。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落实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部署，把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理念融入我市“现代田园城、幸福金太仓”高质量发展大局，着力增强“积极养老”文化观念，丰富“颐养金仓”品牌内涵，建设更加优质、更加充分、更加均衡的养老服务体系，打造“县域养老2.0”新标杆，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基本原则

1. **聚焦基本保障。**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基础性、普惠型需求，重点加大经济困难、低保、低保边缘、低收入等困难老年群体的服务补贴、保障力度，逐步拓展养老服务覆盖范围、提升养老服务供给水平，构建覆盖城乡、人人享有、优质高效的养老服务体系。

2. **聚力协同发展。**建立健全各级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与市场协同参与的养老服务工作机制，凝聚推动养老服务发展的各方合力。坚持城乡均衡、协同推进，着力提升养老服务发展的整体性、均衡性和协调性。

3. **强化需求导向。**以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完善老年人综合能力评估制度，补齐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服务、中高端养老机构、医养康养融合等服务短板，因需、因人、因时、因地提供就近便捷、层次丰富、品质高效的精准服务，确保养老服务的供给与需求精准对接、科学匹配。

4. **深化市场创新。**正确处理好公益内涵与市场驱动的关系，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营造开放、公平的市场环境。统筹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综合利用各种资源，促进养老服务与医疗、金融、文化、教育、旅游等相关领域融合发展，探索做大做强养老服务市场有效路径。

5. **坚持放管结合。**深化养老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不断完善社会参与相关资金、要素保障政策，进一步激发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积极性。精准搭建共建共治共享，共谋发展的养老服务事业产业发展格局。

6. **创新数字赋能。**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养老服务领域广泛应用，加快科技助老、智慧养老进程，提升养老服务科技化、信息化水平。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基本建立与太仓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文化互助全面发展的高质量、多元化、现代化、智能化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农村养老供给稳步提升，基本养老服务更加便捷、高效、优质，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体制机制更加灵活，一批具有太仓“县域养老”特色的养老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全面涌现，“三化协同·品质享老”的养老事业发展目标更加鲜明，成为“县域养老”全国示范区。

1. **基本保障更加有力。**基本养老服务制度不断完善，失能失智老人照护体系全面建立，老年人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险相衔接的多层次长期照护保障制度更加高效。居家社区养老基础性地位不断巩固，社区养老功能更加专业，标准化日间照料中心、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建成率达到100%，累计开展适老化改造4500户，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推进，老年人公共服务设施场所覆盖率超90%。形成一批农村互助养老示范典型。

2. **多元供给更有质量。**全龄化社区康养格局全面形成，星级示范占比超30%，建成2.0版康养社区超30家，医养康护、文艺体旅、金融消费多元服务更专业丰富。完成金仓湖康养中心、中德创新城医养中心建设，长三角示范性康养基地初具规模，养老机构结构更加合理，护理型床位占比超80%。三级老年大学网络实现全覆盖，10分钟养老服务圈更便捷、更多元、更有质量。

3. **业态规模显著扩大。**养老服务新业态不断呈现，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智慧场景高频应用，智慧养老实现2.0迭代发展，“金融+养老”深度合作，涌现一批连锁化养老组织企业，打造知名老年服务品牌超10个。老年消费潜能持续激发，年度消费总额超1亿元，“银发消费”拉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功效逐步显现。

4. **人才组织量质齐升。**涵盖多学科的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结构不断优化，人才队伍培养培训体系和薪资待遇保障机制更加完善，全市各类服务机构人员专业技能培训达到3000人次，参加岗前培训率达到100%，持证上岗率达到95%以上，老年社工获评省市级领军人才的达5人次以上。

5. **综合监管科学高效。**镇级养老指导中心全覆盖，形成高效协同的养老服务综合监管格局，政策扶持保障更加科学精准与高效，实现政企能动、共建共治、共享共赢的可持续发展局面。

三、主要任务

（一）加快服务整合，共建高品质服务格局

1. **提升家庭养老生活品质。**强化家庭在养老服务中的基础和支撑作用，加强家庭成员赡养责任和义务的引导和教育，鼓励子女为老年人养老消费。将家庭养老照护能力培训纳入基本养老服务指导目录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优化家庭养老支撑项目，大力推进生活照料、康复护理、送餐助餐、日常关爱、适老化设施改造等服务。推广“家庭养老夜间照护”服务，深化“家庭照护床位”试点，探索“原居安老响应中心”建设，建立居家养老紧急救援机制，增强家庭支持网络。

2. **构建全龄化社区康养格局。**以织密社区养老服务网络为抓手，做大做强家门口整合式、多层级、全龄化养老服务体系，构建包含“基础助老、日常照料、社区食堂、文体生活、健康康复、综合照护”6大层级社区康养格局。加快推动“认知症友好社区”试点，建立一批认知障碍照护机构（认知家园）。加快发展养老服务“时间银行”，以居家养老服务机构为支撑，整合社区多元服务资源，探索建立时间银行公益基金，构建形成运营机构完善，全域通存通兑的服务体系。积极试点“物业+养老”等创新工作。探索建立老年生活协调员，统筹社区为老服务资源，老年居民参与社区养老活动明显提升。支持开展符合城乡住宅特点的小区无障碍改造，提升城乡社区环境的无障碍性、安全性。

3. **打造多层次机构养老体系。**加快推进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异地迁建项目，建成一家1000张床位的市级示范性养老机构，规划建设金仓湖康养基地，高质量打造行业知名的医养康养品牌。加快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大力推进公建民营模式，鼓励养老机构专业化、连锁化、品牌化发展，实现镇（区、街道）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100%覆盖。不断提高养老机构多层次服务能级，夯实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托底普惠、多元保障功能。打造市级机构示范引领、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均衡拓面的多层次养老机构服务网络。

4. **优化医养健康服务。**深化医养结合，鼓励更多医疗康复机构进入养老服务领域，积极打造健康预防、康复护理、生活照料于一体的健康养老模式，实现从被动照护到健康养老转变。加强养老机构医疗服务能力建设，“十四五”末，推动所有公建民营养老机构按照标准设置护理院或内设医务室，鼓励民建民营养老机构参照实施，符合条件的给予一定的建设补贴。加强老年医学学科、康复医学、老年护理学科建设，支持医疗机构将部分资源调整为老年康复护理床位，二级以上医院建设老年学科，设立老年病区，鼓励护理机构开设失智症照护专区。支持医疗机构执业医师多点执业，探索医疗机构、护理院、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开展社区居家上门服务，提高医疗服务的可及性。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与社区、居家养老结合，与老年人家庭建立签约服务关系，为老年人提供连续性的健康管理服务和医疗服务。突破医养结合支付瓶颈，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经统筹地区医保机构评估后，符合条件的可签订服务协议，相关费用可按规定纳入基本医保支付范围，将老年人急需的医疗康复护理项目纳入长期护理保险支付范围，满足老年人的实际需求。

（二）聚力乡村振兴，打造农村养老示范性服务高地

1. **夯实农村养老“四个中心”阵地。**将农村养老设施和服务纳入乡村振兴规划，完善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日间照料服务中心、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优化设施布局和功能拓展。开展农村养老机构“升星达标行动”，拓展养老机构对居家和社区养老的辐射边界，打造家门口的“颐养乐园”。实施社区养老“星级评定计划”，精准构建具有太仓乡村特色的多层次社区康养服务菜单，打造“一村一品”服务品牌。推进居家养老“消费升级计划”，丰富居家养老消费市场产品层次，打造“原居安老”幸福新模式。借助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综合为老服务中心阵地优势，加快服务整合和资源链接，提升农村养老多元康养和专业照护水平，探索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乡村振兴相协调、与城乡一体化相匹配的农村养老模式。

2. **培育农村“活力养老”新风尚。**树立新时代农村老年人养老新观念，通过完善健康干预和社交互助，鼓励和引导老年人加强自我健康管理，延缓体能和智能衰退，提高晚年生活质量。探索设置“养老生活协调员”，有效链接老年人、服务组织、养老消费产品和各类养老服务资源，激发农村低龄、活力老年人社会事务参与度，提升农村老年人自尊、自立、自强和自爱意识。进一步营造家庭成员尊重、关心和照料老年人的社会风气。持续夯实空巢独居、留守老人等特殊困难老年人关爱机制，建立健全家庭尽责、基层主导、社会协同、全民行动、政府支持保障的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模式。鼓励社会力量加强对老年人开展各类慈善帮扶，提升农村养老服务专业化、智慧化水平。

3. **完善“银龄品牌”互助照料模式。**借助市、镇（区、街道）、村（社区）三级老年协会网络，发掘和打造一批具有太仓乡村特色的互助养老“典型社区”“特色小组”，汇编出版《太仓市互助养老经典案例》。推广互助银龄工作，完善互助养老经费保障奖补机制，推广壮大“村级主办、群众参与、专业帮扶、互助服务、政府支持”的“五位一体”互助养老模式。升级“银龄伙伴计划”，依托日间照料中心阵地，积极整合基层医疗卫生、文体教育资源，链接专业为老组织企业、社会低龄活力老年人，升级打造“银龄餐桌”“银龄互助协会”等“银龄服务品牌”，进一步健全农村非正式养老服务网络，有效缓解农村养老供需矛盾。

（三）完善基本保障，增强普惠型服务供给

1. **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优化财政保障机制，建立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阶段相适应，覆盖城乡、权责明晰、保障适度、可持续发展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制定并更新《太仓市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升级出台《太仓市养老服务工作标准》，明确基本养老服务项目、服务对象、服务内容、保障标准和责任机制。健全多部门统一的老年人能力评估标准、制度，确保基本养老服务资源公平、有效配置。优先将经济困难和特殊困难老年人群体纳入基本养老服务对象范围，逐步扩大普惠均等养老服务受益面。

2. **提升老年福利保障水平。**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统一的老年福利制度，对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按照不同年龄段发放尊老金，完善园林、公交等优待政策，加强老年教育服务供给，在镇（街道）、村（社区）增设老年大学办学点，逐步提高老年人的各类社会福利水平。

3. **建立多层次长期照护制度。**加大护理型床位建设，满足失能（失智）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需求。进一步健全老年人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险相衔接的长期照护保障制度，提高老年人长期护理支付能力。稳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完善长期护理服务项目清单、标准、规范，建立与居家、社区、机构和住院护理等相适宜的长护险服务内容和支付标准。鼓励商业保险机构研发和提供长期照护商业保险产品，提供个性化长期照护服务。

（四）创新要素保障，激活银发消费新业态

1. **政企改革释放发展活力。**出台《增强养老服务要素保障，做大做强养老服务市场的实施意见》等扶持政策。深化体制机制创新，推动“管运分离”改革，坚持组建养老服务社会企业，探索国资、社会资本合资的社会企业运行模式，在完善政府托底保障功能的同时，增强政企能动机制，释放养老服务市场发展的政府资源、社会公共资源和民间慈善资源，为企业发展赋能，实现政企能动、共建共治、共享共赢的发展局面。

2. **“数智适老化”赋能智慧养老2.0。**借助物联网、云计算、等先进技术，打造“太仓市养老大数据资源中心”，推广“颐养金仓”小程序，实现全市养老服务一系统管理、一卡结算、一程序掌握。开展“智享时代·银龄生活”幸福关爱行动，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让老年人共享数智时代智慧生活。大力发展数智化产品应用，重点扶持安全防护、康复辅具、照料护理、健康促进、情感关爱等领域的智能产品、服务及平台。依托未来社区，打造未来康养场景，依托促进智能技术在养老领域有效推广，实现养老服务“数智化”升级。

3. **提升拓展养老消费市场。**组建市级养老产业发展基金，成立“长三角养老服务产品创业园”，落实养老服务发展的土地、规划、税费减免等优惠政策，孵化一批小而精、专而优的养老服务企业。增强养老组织产品研发能力，引导社会力量精准开发一批满足基本照料、医养康护、健康管理、文化旅游、金融消费为一体的养老消费产品矩阵。探索养老刚需消费型服务模式，为老年人购买刚需服务按比例提供政府补贴，探索体验式消费、赠送消费、补贴消费等方式，拓展自费服务对象，提高养老服务自费比例，增强居家和社区养老市场消费能力，形成政府兜底、社会供给、市场消费相结合的发展格局。

（五）强化人才支撑，提振专业服务效能

1. **加快长三角人才资源要素互动。**依托长三角区域合作机制，加强养老服务规划协同、资源共享和项目协调，促进产业链上下游对接和功能互补，整体提升区域养老服务业发展质量。依托太仓市养老服务行业协会，提升同长三角地区大院大所、智库、行业协会等在养老领域的合作，加快长三角养老人才、资本、科技等资源要素流动，实现长三角养老服务标准体系、养老从业人员队伍建设、养老服务区域信息等方面共建共享、互通互联。

2. **共建养老产学研一体化平台。**创新人才队伍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专职、兼职和志愿者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加深“校地合作”“沪太合作”，发挥本土高校优势，进一步优化“上海智库养老太仓研究院”“太仓养老学堂”课程体系、联合培养模式，建立“学历教育+非学历教育+继续教育+实习实训”四位一体的养老人才培育模式，建立“养老+社工”、“养老+护工”、“养老+康复/护士/理疗师”多层次人才网络，精准培育专业型、实用型、融合型、复合型人才。

3. **完善养老人才发展扶持政策。**落实在职在岗养老护理员持证奖励、特岗补贴、入职奖励等政策待遇。开展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和养老护理员节活动，提升专业技能，表彰宣传先进，增强养老护理员的职业认同感和荣誉感。鼓励退休医生和护士到养老机构中的内设医疗机构工作，养老机构中的医务人员与其他医疗卫生机构的医务人员享有同等的职称评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等待遇。等级评定四级以上（含）的养老机构必须在内部设立社会工作科（室、站），鼓励四级以下养老机构参照实施。养老服务类事业单位可根据工作需要将社会工作专业岗位明确为主体专业技术岗位。建立“长三角”养老服务职业经理人人才库，推动养老服务类国有企业中引入职业经理人制度，推动“长三角”范围内优秀养老管理人才的相互流动。

（六）建设友好环境，培育积极养老新风尚

1. **建设适老化生活环境。**深化老年友好社区建设，加快老年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实施“千户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每年实施老年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不少于1000户。推动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通过电梯安装、老旧小区公共场所坡度处理、无障碍设施等适老化改造，改善老旧小区适老化环境。建设“老年友好型公共服务体系”，围绕老年人出行、就医、消费、文娱等高频事项和服务场景，创新提供便捷、安全、高效的办事服务环境。

2. **营造老有所为社会环境。**有效整合多部门力量，汇聚市老龄办、老年协会、养老组织和企业等多方资源，搭建社区老年沙龙、街镇老年俱乐部、市级老年联盟等平台，推广“养老生活协调员”“养老顾问”等模式，增强老年人参与社会事务的活跃度、持续性。创新开发农村老年公益性岗位，发挥农村劳务合作社作用，将超出劳动年龄段的人员纳入公益性岗位范畴，推动老年人主动参与服务农业生产、农村生态、农民生活。

3. **打造积极养老文化环境。**立足弘扬传承“娄东文化”，积极打造文化养老品牌，充分发挥市老年大学示范引领作用，推动9个镇（区、街道）全面建立老年大学分校。创新“娄东戏台”“文艺培训工程”“老年公益培训”“送戏下乡”等文化惠民服务，每年向全市各文化书场配送评弹演出3500场次以上，向基层配送演出服务250场次，促进老年文化资源共建共享。弘扬孝道文化，倡导子女常回家看看，为老年人营造“老有所学、学有所为、老有所乐”的文化环境。

（七）完善综合监管，汇聚协同发展向心力

1. **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完善“党委领导、部门协同、三级联动、行业能动”的运行模式，建立健全综合监管、专业监管、信用监管、行业自律互为支撑的全方位监管体系。加强部门联动，提升联合监管、联合执法、联合惩治机制，增强镇（区、街道）养老服务监管能力，在推进农村养老机构公建民营改革中，将原镇级公办机构编制变更为“养老服务发展中心”，配齐人员队伍，打造集镇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幸福厨房、适老化中心等为一体的镇级养老服务发展指导中心“综合体”。加大“互联网+监管”“数字+监管”创新应用，依托行业协会，增强行业自律。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行政、部门密切配合、群团组织积极参与、上下左右协同联动的养老工作格局。进一步发挥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作用，研究解决养老服务业发展中遇到的突出矛盾和重大问题。配齐配强各级养老服务工作人员，加强养老服务领导、指导和落实能力建设。

（二）加强综合保障。建立健全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养老经费保障机制。各级财政按户籍老年人口数每年预算安排养老服务事业经费，到“十四五”末，养老服务事业经费标准提高到850元/人；福彩公益金55%以上用于发展养老服务，加大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力度，制定完善养老服务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加强资金监管，确保公共财政资金的依法、依规、高效使用。全面落实养老机构税费减免政策和用电、用水、用气享受居民价格政策。

（三）加大土地保障。根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完善养老设施布局专项规划，规划养老服务机构宜毗邻医疗机构。充分保障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划拨用地需求，鼓励非营利性养老机构以租赁、出让等有偿使用方式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支持政府以作价出资或入股方式提供土地，与社会资本共建养老服务项目。鼓励以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等方式供地。鼓励利用存量闲置资源建设养老服务设施。

（四）注重规划评估。建立养老服务监测分析与发展评价机制，完善养老服务统计分类标准，加强统计监测工作。定期开展养老服务需求和供给状况调查，建立养老服务统计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开展对本规划的中期、终期评估，监督重大项目的执行情况，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各级政府将养老服务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和绩效考核范围。

附件：“十四五”期间太仓市养老服务主要发展指标

附件

“十四五”期间太仓市养老服务主要发展指标

| **项目** | **序号** | **内容** | **单位** | **2020年底状况** | **2025年目标值** | **指标****属性** |
| --- | --- | --- | --- | --- | --- | --- |
| 居家养老 | 1 | 年增家庭养老夜间照料服务床位 | 张 | 310 | ≥350 | 约束性 |
| 2 | 接受居家上门服务老人数占户籍老年人总数的比例 | % | 16.4 | 20 | 约束性 |
| 3 | 家庭适老化改造户数 | 户 | 250 | 4500 | 预期性 |
| 社区养老 | 4 | 城乡社区标准化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覆盖率 | % | 87.5 | 100 | 约束性 |
| 5 | 社区日间照料床位数 | 张 | 2785 | 3000 | 约束性 |
| 6 | 社区老年助餐服务日均供客能力 | 人 | 2000 | 3000 | 预期性 |
| 7 | 城乡社区苏州市老年友好社区创建率 | % | / | 50 | 预期性 |
| 8 | 其中苏州市示范性老年友好社区个数 | 个 | / | 8 | 约束性 |
| 9 | 每个镇（区、街道）至少建成1个综合养老（为老）服务中心 | 个 | 0 | ≥10 | 约束性 |
| 10 | 认知症友好社区覆盖率 | % | 0 | ≥80 | 约束性 |
| 机构养老 | 11 | 养老机构床位数 | 张 | 3949 | 5500 | 约束性 |
| 12 | 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建成率 | % | 33 | 100 | 约束性 |
| 13 | 养老机构等级评定覆盖率 | % | / | ≥70 | 预期性 |
| 14 | 每百张养老机构床位配备社会工作者数量 | 人 | 0.82 | 1 | 约束性 |
| 医养融合 | 15 | 护理型床位占养老机构床位数比例 | % | 100 | ≥100 | 约束性 |
| 16 | 养老机构须内设医务室或医疗机构 | % | 100 | 100 | 预期性 |
| 能力评估 | 17 | 申请政府养老援助服务的老年人生活能力评估覆盖率 | % | 100 | 100 | 约束性 |
| 18 | 入住机构养老享受政府补贴的老年人生活能力评估覆盖率 | % | 100 | 100 | 约束性 |
| 19 | 80周岁以上老年人的生活能力评估覆盖率 | % | 85 | 100 | 约束性 |
| 队伍建设 | 20 | 全市各类养老服务机构人员专业技能培训 | 人次 | 6845 | 30000 | 约束性 |
| 21 | 养老护理人员参加岗前培训率 | % | 100 | 100 | 约束性 |
| 22 | 养老护理人员持证上岗率 | % | 94.5 | 95 |
| 平台建设 | 23 | 各镇（区、街道）成立1个养老指导中心 | 个 | 1 | 1 | 预期性 |
| 24 | 成立1支市级应急支援队伍 | 支 | 0 | 1 | 约束性 |
| 产业发展 | 25 | 市成立1个国资养老产业公司 | 个 | 0 | 1 | 预期性 |
| 26 | 各镇（街道）至少建有1个康复辅具租赁点 | 个 | / | ≥10 | 约束性 |
| 27 | 各镇（区、街道）至少建有1个适老化改造产品展示中心（点） | 个 | / | ≥10 | 约束性 |